

证券代码：873836

证券简称：鸿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## 山东鸿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6月19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6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盖中学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方担保及资产抵押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滨州分行申请单项授信(固定资产贷款)3000万元，此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，实际融资金额视公司的实际运营资金确定。融资方式为固定资产贷款；担保方式为资产抵押，以位于公

司厂区内土地使用权（鲁（2024）滨州市不动产权第 0022169 号）抵押，由盖中学及其配偶路红霞、高炳刚及其配偶魏冬梅提供无偿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期限以及利率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6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方担保及资产抵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## 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六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关联交易时，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：“（五）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包括受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；”。关联董事盖中学、高炳刚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鸿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鸿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19 日